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：
31010742520400920231A3101008

项目编号：202454070680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规划资源普许方〔2024〕1号

关于审定 2023 年普陀区苏河水岸驿站新建工程（丹巴路码头驿站）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：

你单位填报的20240517132697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请表》（第1次送审）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经审核，发给沪规方普(2024)DA310007202400028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：

- 建设单位名称：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。
- 建设项目名称：2023年普陀区苏河水岸驿站新建工程（丹巴路码头驿站）。

三、建设项目位置：普陀区长风新村街道 东至长风生态商务区5号滨河绿地，南至苏州河，西至苏河工业文明展示馆，北至光复西路。

四、规划用地性质：公共绿地、生产防护绿地。

五、可建设用地面积：20175.54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。

六、总建筑面积：799.8平方米。

七、计容建筑面积：764.5平方米。

八、建筑容积率：0.04。

九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：5.5米。

十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：

1、总体布局与交通组织：功能布局应结合地景设计合理设置；应科学组织车行、人行交通，优化与城市道路衔接，确保慢行系统贯通、游览路线顺畅。

2、建筑形态与空间环境：方案应加强建筑细部设计，贯彻苏州河滨河公共空间贯通有关要求，结合游人活动营造良好城市景观，提升空间品质。

3、后续管理：本项目为苏州河滨水开放空间配套设施，后续运营管理中应确保其公共性、公益性和开放性。

4、驿站建成后产权应移交区政府所有。

5、环卫设施及绿化配置情况应进一步征询区绿化市容局意见，明确相关设施及绿地的配置情况。

本设计方案决定有效期为一年，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或报送下一轮设计方案），又未申请延期的，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。需延续本设计方案

决定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。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25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7月25日 印发